

证券代码：000608

证券简称：阳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L35

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3、公司披露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2,910.83万元，2024年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75,682.95万元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6,759.47万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：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、且现金流充裕，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，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。

由于本年度公司亏损，未达到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，公司董事会从实际情况出发，提出以下利润分配方案：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-	-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29,108,292.45	-227,274,087.86	-378,906,663.62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56,829,513.6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967,594,738.42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245,096,347.9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 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基于上述指标，公司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公司2024年度不分配利润的原因

由于本年度公司亏损，未达到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。基于2024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并综合考虑公司2025年的发展规划，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实现公司主业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，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实际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